

贵州龙里县公安局：

# 传承「马背警务室」价值追求 守护一方岁月静好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 本报通讯员 穆贵婧

龙里，史书记载其“负山阻溪，为八省咽喉。”在这片神奇的土地上，汉族、布依族、苗族、彝族等20余个民族携手并进，共同书写着和谐发展的生动篇章。

2007年，从这里走出了“马背警务室”。多年来，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龙里县公安局始终将人民群众的需求和期盼作为动力源泉，持续传承弘扬“马背警务室”实质内涵，形成具有龙里特色的金色名片。

2024年2月27日，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副州长、州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薛朝阳专程调研“马背警务室”工作，提炼总结了“坚守初心、与民同心、尽职尽责、团结一心”的“四心”“马背警务室”新时代黔南公安价值追求。岁月迢迢，从步行跋山涉水到智慧警务，龙里公安始终坚守“四心”，不断创新和深化“马背警务室”模式，让“四心”“马背警务室”价值追求发扬光大。

## 延伸工作触角

2007年，龙里县谷龙乡是全县唯一不通柏油路的乡。村民出行艰难，办事不便。一天晚上，时任龙里县公安局谷龙派出所所长的王天奇招呼同事聚在一起，经过一番热烈讨论，他们决定向当地村民租借马匹，为村民提供上门服务。王天奇找木匠按马驮子的尺寸做了两只箱子，里面装着办理身份证、户口本的材料，有交通安全、防火的宣传材料，有办公用品和洗漱工具、干粮、手电筒，“马背警务室”就这样诞生了。“马背警务室”将公安工作触角延伸到每村每家，打通了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王天奇先后被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公安局记“个人三等功”，贵州省公安厅记“个人一等功”，被贵州省委评为“全省优秀共产党员”，被公安部评为“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龙里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田可峰说，“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是我们的初心和使命。今天，条件改善了，但‘马背警务室’的实质内涵不能丢，而且要不断发扬光大。”

近年来，龙里公安持续推进纪律作风整顿，强化风险防范，从严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提高服务意识和工作效率。

## 提高服务质效

“以前所有业务都只能在服务大厅办理，来回费用高，人多等候时间长。还是流动车管所好，可以就近办，很方便。”提起龙里的流动车管所，村民老陈赞不绝口。

2023年，龙里县公安局传承“马背警务室”价值追求，积极开展“交所合一”改革，形成派出所既管治安又管交通的勤务运行模式。通过摩托车“送考下乡”，方便群众办理车驾管业务。

为方便群众处理交通事故，龙里交警在草原路设立“快处快赔中心”，并邀请保险公司入驻，“一站式”服务大大缩短群众处理交通事故的时间。

2024年6月，龙里交警接群众报警称，在镇政府门口发生一起交通事故，无人人受伤。接警后，民警告知事故当事人拍摄现场照片后到“快处快赔”中心处理。民警随即调取事故路段监控视频，当事故双方到达“快处快赔”中心时，民警即将责任认定书交给了事故双方驾驶员，并由入驻的保险公司工作人员引导进行后续维修赔偿事宜。

## 守护一方平安

为适应当前电信网络诈骗新形势，龙里县公安局于2023年8月成立新型违法犯罪侦查大队（以下简称新侦大队）。从2023年8月成立至2023年年底，新侦大队在4个月的时间内，共抓获电信网络及关联犯罪人员201人，占全年抓获数的61%；破案68起，占全年破案数的55%。

龙里县公安局特邀交警大队通过建设“快反站”，实现24小时动态勤务和快速响应，形成整体联动、快速反应、分级分类处警的工作模式，切实提高街面见警率、管事率和震慑力。

为应对快递物流聚集区的安全挑战，龙里县公安局在快递物流园建立警务室，探索打造“智慧安防园”。在防控方面，通过统筹力量，建强“智慧大脑”，实现可视化管控。在警务方面，实施全覆盖警务、多警种联动和精准化管控，提高反应速度和处理效率。在治理方面，注重隐患排查，通过“园区平安小组”和“警企联防队”的建立，实现多方共同参与安全管理。

“智慧安防园”的建设，是龙里智慧警务建设的一个缩影。龙里县公安局积极开展智慧警务建设，构建了“打、防、管、控”一体化运作的社会治安立体化防控体系。

去年，龙里县全年破获各类刑事案件227起，同比上升45.5%；抓获犯罪嫌疑人228名，同比增加40人；抓获网上在逃人员99人，同比增加58人，打掉犯罪团伙18个，为群众追赃挽损90余万元。

## 凝聚工作合力

龙里公安通过开展暖警爱警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公安民警辅警形成同心同德的凝聚力，众志成城的向心力、群策群力的创造力，全力打造精诚协作的公安队伍。

每到节假日，龙里县领导和公安局领导都会实地督导慰问坚守岗位一线执勤值班的民辅警，向他们传递温暖，致以诚挚的问候和美好的祝福。同时为做实爱警暖警工作，龙里县公安局还举办“警娃托管班”，解决广大民辅警无暇照顾子女的后顾之忧。龙里公安通过一系列活动，凝聚警心、激励斗志，提升素质、外展形象，推动了龙里公安事业阔步发展。

## 忠诚铸警魂，热血写春秋

龙里公安将持续传承和发扬“马背警务室”价值追求，守正创新、与时俱进，让“马背警务室”这张名片擦得更亮。

## 郓城检察院高质效做好信息工作

本报讯 记者梁平妮 通讯员徐伟峰 今年以来，山东省郓城县人民检察院坚持开拓视野、转变理念、创新方法的工作思路，高质效做好信息工作。

该院建立部门协作沟通、提前介入等机制，发挥业务一线优势，挖掘提炼特色亮点，推动信息工作由“坐堂听诊”向“主动寻诊”转变，完善通报、奖励、约谈机制，激发工作热情。组建检察信息联络员队伍，将捕捉信息的触角延伸至各部门。以“全员提笔”为支点，常态化开展检察信息集中培训、跟班学习、跨部门动态交流，提升检察信息工作的“战斗力”。同时，该院关注检察机关在服务平安建设、乡村振兴等方面的履职情况，着力拓展检察信息服务工作效能。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

# 1716名“法律明白人”助力基层法治建设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张娅萍 赵晓红

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有这样一群人，他们长期活跃在基层法治建设一线，奔走于田间地头，穿梭于大街小巷，从调解矛盾纠纷到宣传法律法规，从收集社情民意到引导法律援助，用心落实群众关心的每一件小事，解决一件又一件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成为群众身边的“贴心人”。他们有一个共同的名字——“法律明白人”。

## 乡村治理“先锋队”

“我连续参加了两年的法治培训学习，学到了很多法律知识，对于像签订购销合同、催收货款都帮助不小，回头我也要当个‘法律明白人’，帮助乡亲们，让大家都懂法学法、用法、守法。”党的二十大代表、第一师十团13连锦绣果园果蔬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寇晓燕说。

推进法治乡村建设，人才到位是关键。近年来，第一师阿拉尔市司法局将“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作为法治社会建设和乡村振兴规划的重要内容，纳入“八五”普法考核指标体系，融合网格化管理，融入基层治理，倡导“法律明白人”用活身份、化身专家，在法治宣传、纠纷化解、乡村治理等工作中发挥作用。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尚永江 桂晨博

## 柳州政法机关着力提升群众法治获得感

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民李先生来到派出所“一窗通办”窗口，不到半小时就办好驾驶证换证等事项。“以前要跑好几个地方，现在太方便了。”他感慨道。

记者了解到，柳州市公安局推出集治安、交管、出入境、户籍、边防“五合一”的服务窗口26个，实现户籍、交管、出入境、治安、边防等五大类70余项业务“一窗通办”。同时推行错峰、预约、上门等“八项服务”，有效提升派出所窗口服务质量。

公安机关“一窗通办”改革，为群众打造“最短服务半径”，是柳州市政法机关全面深化改革的生动展现。

柳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建国告诉《法治日报》记者，柳州市政法机关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中，坚持把群众需求作为出发点、着力点和落脚点，做到了为群众而改革、依靠群众搞改革、改革成果群众共享。

作为广西公安机关警务机制改革先行者，柳州市公安局以警情日研判和“创人民满意公安”为抓手，先试先行“市主战、派出所主防”警务机制改革，打造“1+5”情指行一体化实战中心，做强派出所“两队一室”，以求更快破大案、更多破小案、更准办好案、更好控发案。

此外，柳州市公安局将警力摆上街面，让群众“白天见警察，晚上见警灯”。市公安局以派出所、交警、巡警和特警“四警合一”模式组建旅游景区警务大队，常态化开展巡逻守护、应急处置、秩序维护等工作。

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率先在全国实践验证完“私家车新车上牌免查验”、互联网登记挂牌新模式的全部流程，打造首个“机动车牌证寄递中心”；率先在全国推广应用“机动车电子影像化数据筛查学习模型”，提高车辆凭证识别准确率。

为从源头减少诉讼增量，柳州市委政法委在2021年探索创新基层矛盾纠纷调处化解“321”工作法。“基层矛盾纠纷先在村级调解3次以上，未化解的由乡级调解2次以上，还不能化解的由县级调解1次，仍无法化解的进入法院，诉前调解不了才引导当事人立案。”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张华胜介绍，2022年全市法院受理案件数同比下降18.63%，2023年又同比下降3.77%，今年1月至6月再次同比下降10.29%，有效减少群众诉讼增量。

柳州市检察机关探索完善专业化与社会化相结合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入选全国未检社会支持体系示范建设单位，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司法保护实践案例入选全国优秀案例。柳北区人民检察院以数字赋能“检护民生”，研发设计罪错未成年人精准分级干预矫治数字化模型，在全市应用后发现干预矫治线索500余条，制发检察建议5件，今年1月至8月全市移送审查起诉未成年犯罪嫌疑人数量同比下降35.2%。

柳州市司法局为180家“高、精、尖”重点企业提供“订单式”法律服务，同时推出企业公证顾问制度，为重大生产经营的法律行为当参谋。

柳州市中级法院与市工商联组织法官进商会、进协会、进企业活动，扎实开展“一对一”法律服务。

随着师市法治培训不断走深走实，一批批“法律明白人”从职工群众中脱颖而出。从2022年至今，该师市各连队（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新增人民调解员、“法律明白人”100余人，他们及时排查微风险、化解微矛盾，让小事不出连队（社区）、大事不出团（镇），成为群众身边学法用法的“领头人”。

## 社情民意“收集员”

“大事小事都要掌握情况，桩桩件件都要处理，问题解决好了，群众幸福指数才能提升，基层才能稳定和善。”该师市十二团21连党支部书记、指导员党春苗说。

帮助职工群众迁移户口、办理低保、签订合同……作为第一师十二团21连党支部书记，党春苗这名“法律明白人”要比其他人更忙，同时掌握连队里的信息也更全面。今年上半年，她已帮助修缮连队内基础设施7处，调查解决民事纠纷32件，修改连队招商项目文件9项，提出合理化建议10余件。

在第一师阿拉尔市20个团（镇）、乡、街道，大到制订乡村规划，小到化解家庭矛盾，处处都活跃着“法律明白人”的身影。近两年他们共参与收集社情民意1600余人次，为职工群众答疑解惑268人次。

第一师阿拉尔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人民调解协会会长刘智权说：“‘法律明白人’来源于群众，服务于群众，他们常常活跃于田间地头、大街小巷，将法律服务送到群众身边，成为群众生活中的‘贴心人’。”

## 矛盾纠纷“调解员”

在甘泉镇，群众遇到纠纷时总会想到找“法律明白人”张翠。日常工作中，她发挥人熟、地熟、事熟的优势，引导居民理性表达利益诉求，及时就地化解纠纷，深受群众欢迎。

而像张翠这样活跃在塔河两岸的“法律明白人”也越来越多。目前该师市已培育“法律明白人”1716名，“学法用法示范户”833户，基本实现“法律明白人”在20个团（镇）、乡、街道全覆盖。当群众发生纠纷时，常常一个电话，“法律明白人”就能随叫随到。在调解矛盾纠纷过程中，“法律明白人”现场以案释法，开展实时普法宣传，力争达到“调解一件，教育一片”的效果，在推动基层法治建设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身边的‘法律明白人’特别热心肠，懂的知识多，谁家有什么纠纷、签合同看不明白的事都会去找他们，不打官司不花钱快速解决问题！”职工群众纷纷称赞“法律明白人”。

今年以来，该师市“法律明白人”排查化解矛盾纠纷330起，成功率达100%，涉及金额14345

万元，司法确认35件，提供法律服务1200件次。

## 法律知识“宣讲员”

在该师市各团（镇）、乡、街道，每逢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法律明白人”都会深入农贸、集市等场所宣传法律法规；依托人民调解委员会、村民大会、入户走访和茶余饭后聊天等机会，“法律明白人”常态化解答群众诉求，调解矛盾纠纷，将法律服务工作延伸到最基层，切实发挥“法律明白人”在基层调解、法治宣传教育、乡村振兴中的作用。

如何让职工群众更好地学习法律知识？“法律明白人”纷纷拿出“绝活”，有编顺口溜的，有拍普法短视频的……“作为‘法律明白人’，仅有帮助村民化解纠纷的热情是不够的，还要沉下身子，用心用情带动更多的职工群众学法学法。”第一师十三团退休职工、人民调解员解金芳说。

如今，千余名“法律明白人”活跃在塔里木河两岸的各团（镇）、乡、街道，充分发挥在政策法规、引导法律服务、收集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参与社会治理中的示范引领作用，逐步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氛围，为基层社会治理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近日，河北省广平县人民法院联合社区工作者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旨在进一步增强群众法律意识，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图为检察官向群众发放反诈宣传册并讲解反诈知识。

本报记者 李雯 本报通讯员 韩亚召 张珍珍 摄

## 杭州城厢街道：打通基层治理的“末梢神经”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盛庆庆 包显鹏

在浙江杭州萧山，有这样一群热心人，他们的名字叫城厢楼长。目前，城厢街道内纳入社区化管理的楼栋共计2300余幢，设有楼长近2000名。

近年来，城厢街道坚持依靠群众力量，将楼长作为群防群治队伍的中坚力量，打通了基层治理的“末梢神经”。

## 倾心守护家园

今年76岁的夏月清，在左邻右舍眼中是一个对社区和楼内的事都特别认真负责的人。楼里的独居、空巢老人住院，她和社区工作人员一同前去看望；楼里发生矛盾纠纷，她第一时间赶去调解。当被问及原因时，她总会笑着说：“因为我是崇化小区60幢的楼长，这是我的职责所在。”

俊良社区党支部书记章燕莉回忆说，“2021年，类似物业这种能够提供社会服务的组织几乎没有，小区管理都是社区在托底，全靠一批党员和热心居民，他们愿意帮助我们承担各种公共服务。那个时候我们能做的不多，就给他们每人一顶红帽子，算是得到组织认证了。”

为了能让热心群众更好发挥作用，由城

厢街道和各社区牵头，按照区块划分设立了小组长，对他们进行统一组织；后来，小组长越来越多，区域划分也逐渐和楼幢相关联，名字也随之演变成了楼幢组长；再后来，又一批优秀志愿者被发掘，通过新一轮整合、重组，如今他们以“城厢楼长”之名成为群防群治队伍的中坚力量。

## 热心服务群众

走进育才东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你会遇见城市社区美好的模样：学习场所应有尽有，文化活动热火朝天，爱心驿站对外开放。这些场景的背后活跃着城厢楼长的身影。

陈玉芳是城厢楼长中的一员，也是“育小安”巡逻队队长，全年累计巡逻150余次。像陈玉芳这样热心肠的楼长还有很多。葛湖社区的徐国萍，无论什么纠纷总是第一时间掌握并赶到现场。

燕子河社区的吴素菊，不仅担任社区巡逻队队长，还将平安宣传送到每一户。“85后”蒋坤利用自己经营装修公司的便利，谁家水管没接好、下水口堵塞，他都愿意去帮忙。

在金辰社区，有一位年轻楼长金琼珍，面对楼上楼下的噪声纠纷，主动介入调解，提出调解方案，通过反复沟通协商，促成双方达成

一致意见。退伍军人方德康不仅是江寺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轮值站长，也是居民口中乐观幽默、助人乐为的方爷爷，他加入社区成立的“万家和”调解室，成功调解了多起邻里纠纷。

作为律师，天逸社区“95后”楼长郑李楠用自己丰富的法律知识开展咨询服务，为社区未成年人和女性群体提供帮助。

## 完善工作机制

2019年以来，城厢街道相继印发文件健全完善城厢楼长工作机制，不断明确工作职责，完善工作机制，持续探索群防群治队伍成长路径。

城厢街道健全组织架构，通过孵化特色队伍，发动热心群众与优秀社会组织等方式，不断吸引多方力量共同参与，从而有效推动群防群治队伍整体提档升级，激发了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内生动力。

随着服务阵地打造、特色队伍建设、固定经费落实等各项工作不断向纵深推进，城厢街道积极做好城厢楼长、“城和”矛盾纠纷调解、城厢小哥等多支群防群治力量的保障工作，通过制度保障和激励，不断提升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书写出城厢基层治理新答卷。

## 重庆石柱：推行“十户联防”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本报讯 记者战海峰 通讯员隆太良 今年以来，重庆市石柱县在全县33个乡镇（街道）242个村（社区）全面推行“十户联防”工作机制，使其成为服务群众、化解矛盾、消除隐患的“前沿阵地”，打通了基层社会治理“最后一米”，最大限度提升基层治理管理水平。

石柱县不断强化组织领导，绷紧责任链条，按照“相邻相近、便于管理、守望相助、相互监督、利益共享、责任共担”的原则，将每10户左右的农户划分为1个联防小组，构建起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

石柱县各乡镇（街道）在“十户联防”基础上，构建了“乡村干部+村民小组长+联防小组组长+联防小组成员户”的基层社会治理“四

级”防控网络，完善了“互相督促、互相宣传、互相提醒、互相救助”的共建共管联防机制，通过“定人、定位、定责、定时”四定举措，切实履行政策法规宣传员、社情民意信息员、社会治安防范员、民事纠纷调解员、平安建设监督员、为民服务代办员的“六大员”职责，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